

## 臺北市政府都市發展局 函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  
承辦人：姚芳怡  
電話：02-27208889轉8368  
電子信箱：bm3182@mail.taipei.gov.tw

受文者：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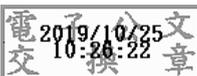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0月25日  
發文字號：北市都授建字第108309684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7097938\_1083096842\_1\_ATTACHMENT1.pdf)

主旨：函轉有關內政部營建署發布「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加速重建條例重建計畫申請案核准後變更，涉及重新申請是否應重新取得原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同意及耐震設計標章發證機構執行疑義之解釋令」一案，請查照轉知貴會會員。

說明：

- 一、依內政部108年10月8日營署更字第1080069974號函辦理。
- 二、本案納入本局108年內政部建築法令函釋彙編第084號，目錄第一組編號第052號。
- 三、網路網址：www.dba.tcg.gov.tw。

正本：臺北市建築師公會、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

副本： 2019/10/25 10:26:22 電子公文 交換